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19年5月1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23.89元/股调整为23.77元/股。（行权价格保留两位小数）。

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，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范雄、张自力、李彦、杨红雨、郑念新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》详见登载于2019年5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、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(公告编号2019-030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2019年5月22日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2.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;
3. 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